# 最新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8篇)

来源：网络 作者：清幽竹影 更新时间：2024-06-25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一我们决定不了出身，但可以决定自己要走的路...*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一**

我们决定不了出身，但可以决定自己要走的路。成长的过程就生活中出现各种状况，然后一一解决，化茧成蝶。如果放任自己向命运低头，或者被命运黑化走向深渊，将会付出惨重的代价。

三毛说：我来不及认真地年轻，待明白过来时，只能选择认真地老去。张爱玲的中篇小说《金锁记》中的主人公曹七巧，在人生暮年也未明白过来自己为什么会变了这个样子。

《金锁记》写的是国民时期，在封建制度压迫下，一家麻油店的女儿被卖进姜家(封建家族)的二少爷为妻。因为她的出身低微，府中的婆婆、妯娌、丫鬟都对她不尊重。她从一个思想正常的少女，变为一个尖酸刻薄、私欲极强的女人，她的可悲不仅自己是封建社会的受害者，同时又是封建社会的施害者。

她的丈夫是一个得了软骨症站不起来的废人，本想娶她为妾，后因决定不在娶，将她改为妻。

嫁入府中后，她心中思慕府中的三少爷季泽，但是季泽确是个浪荡公子。来府中看望她的哥嫂，表面上对她百依百顺，不过是想向她索要财物，其实内心是瞧不起她，恨极了她。她经不住生活的磨难变得疯疯癫癫，口无遮拦，尖酸刻薄。

十几年后，她成为了寡妇，财产分家的时候没有一个人向着她，她又破口大骂，分家后，季泽向她表白，她思来想去认为季泽的表白是为了贪图她的财产，心中暗恋的季泽让她失望透顶，痛哭流涕、破口大骂。

正是因为她没有从丈夫及季泽那里得到爱，忍受着情欲的折磨，形成了极强的嫉妒心理，见不得别人的恩爱，产生了扭曲的病态心理，逼死了进门不久的儿媳。拆散了本应有好姻缘的女儿女婿，到最后弄的儿子每天逛窑子，女儿吸大烟，家不像家。

女儿长安24岁的时候得了痢疾，七巧不给她找医生，便让她抽大烟，抽着抽着也就上了瘾了。未出阁的小姐天天抽烟，有人劝阻，七巧道：“怕什么!莫说我们姜家还吃得起，就是我今天卖了两顷地给他们姐儿俩抽烟，又有谁敢放半个屁?姑娘赶明儿聘了人家，少不得有她这一份嫁妆。她吃自己的，喝自己的，姑爷就是舍不得，也只好干望着她罢了!”

长安近30岁，还未嫁出去，七巧注定女儿要做老姑娘，又换了一种腔调：“自己长得不好，嫁不掉，还怨我做娘的耽搁了她!读后感·成天挂搭着个脸，倒像我该她二百钱似的。我留她在家里吃一碗闲茶闲饭，可没打算留她在家里给我气受!”后来经人介绍，长安认识了漂洋回来的童世舫，俩人已经定了亲，七巧又从中破坏，将女儿说的人不是人，女儿无奈与他分手。“这些年来，多多怠慢了姑娘，不怪姑娘难得开个笑脸。这下子跳出了姜家的门，趁了心愿了，再快活些，可也别这么摆在脸上呀——叫人寒心!”这个女儿也不反驳，也不反抗，声声的被母亲拆散了自己的幸福。

“七巧似睡非睡横在烟铺上。三十年来她戴着黄金的枷。她用那沉重的枷角劈杀了几个人，没死的也送了半条命。她知道她儿子女儿恨毒了她，她婆家的人恨她，她娘家的人恨她。她摸索着腕上的翠玉镯子，徐徐将那镯子顺着骨瘦如柴的手臂往上推，一直推到腋下。”

“她自己也不能相信她年轻的时候有过滚圆的胳膊。就连出了嫁之后几年，镯子里也只塞得进一条洋绉手帕。十--岁做姑娘的时候，高高挽起了大镶大滚的蓝夏布衫袖，露出一双雪白的手腕，上街买菜去。喜欢她的有肉店里的朝禄，她哥哥的结拜弟兄丁玉根，张少泉，还有沈裁缝的儿子。喜欢她，也许只是喜欢跟她开开玩笑，然而如果她挑中了他们之中的一个，往后日子久了，生了孩子，男人多少对她有点真心。七巧挪了挪头底下的荷叶边小洋枕，凑上脸去揉擦了一下，那一面的一滴眼泪她就懒怠去揩拭，由它挂在腮上，渐渐自己干了。”

“三十年前的月亮早已沉了下去，三十年前的人也死了，然而三十年前的故事还没完——完不了。”小说的结尾七巧死了，但是又一个七巧(七巧的儿女)诞生了，悲凉的命运被锁住了，沉浸在这苦闷的岁月之中。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二**

让阅读成为习惯有一种习惯，穿越历史，历经沧桑，因为终有所成，所以永不褪色。——题记

孔子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人生短短几十载，如白驹过隙，转瞬即逝。当垂暮之年，回忆过去种种作为，不禁潸然泪下，后悔当初的年少轻狂，但为时已晚。对于我们来说，唯一的幸运便是我们手中还拥有一份相对其而言比较充足的时间。眼下，我们最明智的选择就是珍惜时间，好好读书。

千古词人苏东坡有诗曰：“发奋识遍天下字，立志读尽人间书。”由此可见，书的好处有多大。多读书，不仅可以拓宽视野，还可以修身养性。书读得多了，自然就会领悟人生的真谛，懂得品味生活的美好。沉浸在淡淡的墨香中，去享受陶潜“采菊东篱下”的悠闲自在，去领略李太白“天子呼来不上船”的豪迈清高，去欣赏李易安“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的纯洁烂漫，去学习陆放翁“僵卧孤村不自哀，尚思为国戍轮台”的爱国情怀。沉浸在历史的清香中，流连……

高尔基曾经说：“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句话确实不错，但书籍也有好坏之分。乐读好书，会受益匪浅，甚至会一生受益;偏爱不好的书，会影响人生的航向，甚至会误入歧途。所以说，不仅要好读书，还要读好书。读文学书，可以提高个人修养，打造文学功底;读科学书，可以活跃思维，培养创新意识;读旅行游记，可以开阔视野,增广见闻。这三类书，皆有益处。

据说伟大的儒家学派创始人孔仲尼晚年酷爱阅读《周易》，他爱不释手，总是翻来覆去地读，使穿连《周易》竹筒的皮条断了好几次。可以见得，孔子读书多么勤奋，多么深入，并不是囫囵吞枣。“旧书不厌百回读熟，读精思子自知。”孔子大概就是在对书的精品细思中得到了启迪，然后创建了伟大的儒家学派，被后人尊为“至圣先师，万世师表”的吧。凿壁偷光的匡衡应是家喻户晓的了。在那种艰苦的年代，匡衡都能有如此兴趣和志向，那在现代美好的生活里，何不让阅读成为一种习惯，用知识来武装头脑呢?作为一位伟大的军事家，毛泽东有着雄心壮志，却不失豪迈洒脱，也不忘体恤民情。如此周密的心思、卓越的军事才能和难能可贵的高尚品质是怎样养成的呢?毛泽东在转战全国期间，虽是兵荒马乱的年代，但只要一有空闲时间，他就会拿出随身携带的书来读上几篇，体味人生百态，学习军事方略。如果条件允许的话，在吃饭的时候，毛泽东也会一边吃着干粮一边看书，通常夜晚在煤油灯下要读到深夜。

读书的时间，就是这样一点点挤出来的。面对现实繁复的世界，要做到“出淤泥而不染，濯清涟而不妖”，最好的办法应该就是读书。从书中，隐约可以看到这样一幅画面：陶潜满目忧伤的样子站在菊花丛中，一袭青衫，一壶浊酒。无限惆怅，借酒消愁后皆云飞雾散。读史以明志。在悠悠的历史长河中，点点星辰，朵朵奇葩，座座城堡，无不散发出迷人的光芒。四大名着无疑是中国古代文坛上最亮丽的一朵奇葩。三国乱世，合久必分，分久必合。一代枭雄曹操，是治世的能臣，乱世的奸雄，他胸怀大志，从容不迫，却飞扬跋扈，纵横恣肆。仁者刘备，寄人篱下，一味谦恭，但他知人善任，用人唯才。千古良相诸葛亮，有经天纬地之才，鬼神不测之机。空城妙计、巧借东风，无不彰显他的亘世才能。纷争战乱，尔虞我诈之间，寻找为人治世之道，安邦治国之理。浪漫西游，师徒四人，历经九九八十一难，方才取得真经。

人生就像西游，阳光总在风雨后，不经历苦难的磨砺是不能看到天边绚烂的彩虹的。凄美红楼，宝黛的爱情悲剧正因封建社会的落后所酿成的，无奈让黛玉抱憾终生。所以，社会在进步，思想也要紧跟时代潮流。仗义水浒，一百零单八将齐聚梁山，奸臣当道，他们无惧无畏，为兄弟而战，为正义而战。即使结局悲惨，可过程不也轰轰烈烈吗?兄弟与正义不可抛弃，不可放弃，更不可背叛。阳光肆意地洒向大地的每个角落，和煦的春风刮过，带走了冬日的寒冷，带来了希望。柔美的小花，在嫩绿的小草的衬托下，五颜六色，分外妖娆。

捧一本好书，静坐窗边。窗外河里的冰，好似被一缕阳光腐蚀得解冻了。潺潺的溪水划过心房，不仅吟道：“等闲识得东风面，万紫千红总是春。”多么美好的意境啊!阳光炙烤着炎热的大地，蝉鸣穿过蔫头耷脑的绿叶，划过耳畔。在夏天这种快节奏、乱旋律的生活里，寻一棵古柳，静坐柳荫下，默读一本好书，即使再热的天气，心也会平静水。秋风席卷，吹落了枯萎的落叶。看那蝶舞秋风，别具韵味。黄昏时分，坐在草地上,品味唐诗宋词的韵味，任凭“夕阳无限好”，却已近黄昏。暮色苍凉，心如止水。冬天在落叶的呼唤下，终于迈着优雅的舞步款款走来。“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开”。一夜之间，满树枝头已经盛开了一簇簇洁白的花朵。白色。冷漠。凄凉。不禁想起“花落花飞花满天，红消香断有谁怜?”黛玉，你是否后悔过你的痴情柔肠呢?穿越五千年的悠悠岁月，回到现代纷繁复杂的的世界。黎明，车水马龙。夜晚，灯红酒绿。寻找一份心灵上的净土，可谓难得。此时此刻，如果去野外，一个空气清新的地方。读一本好书，就等于和一个高尚的人谈话。听那潺潺流水，嗅那淡淡花香，黄昏时分，看百鸟归巢。这应该是一种心灵上的享受吧。当职场失意，跌落在人生最低谷时，找寻一个山清水秀的地方，伴着阵阵鸟语，阅读励志的书籍，看那细水长流，会觉得人生虽曲折变化，但只要专心致志做一件事情，总会成功的。从此，在工作上兢兢业业，领导和同事好评如潮，事业蒸蒸日上。只缘于那本书的精心开导。

当很长一段时间，总是三点一线地来回，重复地做着一件事情，感到厌烦的时候，不如停下来休息一下。心平气和地捧着一本书，津津有味地阅读，当你在这本书中迷失自我时，你便会忘记工作的烦恼，脑海中只有故事的情节是怎样的扣人心弦，故事的结局是怎样的美好，所有烦恼，通通抛到九霄云外去了。当好奇心不期而至，面对各种各样的科学问题无以作答，这时，如果有一本关于科学的书籍，便会如饥似渴地读起来。遨游科学的海洋，强烈的好奇心终于得到了满足。当感到累，想一个人去长途旅行，行李已经收拾好，但却无从选择目的地的时候，会觉得自己这些年虽然一直在辛苦工作着，但除了对工作的事情了如指掌外，似乎，一无所知。真是“书到用时方恨少”啊!这时，不妨找一本旅行游记或风景指南一类的书来读，当阅读得知某地的名胜吸引的游客以亿计数时，绝对会叹为观止的。就这样，订上了机票。一个人的旅途中，有书为伴，不觉寂寞。当因为一点小事生气时，便会突然想起书中的一句话：生气时拿别人的过错来惩罚自己。顿时会觉得生气是毫无意义的，是没有丝毫积极作用的。然后心头的浓烟缭雾就会散去。

不管是在混乱的战争岁月，在贫苦的封建社会，在繁华的开元盛世，还是在纷繁复杂的21世纪，始终有人不离不弃地以书为友，与书同行。古有孙康囊萤映雪，他家境贫苦，却勤于读书。所谓“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知者不如乐知者”，孙康就是一个乐于读书的人。东汉时期，孙敬悬梁刺股，以警醒自己。天道酬勤，他终于成为一名出色的政治家。近代有林海音，着有《窃读记》，她少时在放学回家的路上就会冲进书店，不，是冲向书店，然后“偷偷”进入书店，并躲在人群里看书，还得时刻关心着书店老板是否注意到自己。有时也会感到饥饿，但她把书籍作为精神食粮，如饥似渴地读书。这也是后来她如此出色的原因之一。林肯，是美国历史上最受爱戴的领袖，也是至今美国人仍然念念不忘引以为荣的伟大人物。林肯有年家境凄凉，到学校受的教育加起来不到一年。他的仁慈、智慧和卓越的能力基本上是自学成才。小时候，林肯没机会上学，每天跟着父亲在西部荒原上开垦、劳动。他放牛、砍柴、挖地时怀里也总揣着一本书。当他得知邻居家有许多藏书之后便去邻居家借来了一本《华盛顿传》，休息的时候，一边啃着粗硬冰凉的面包，一边津津有味地读书。晚上，他在油灯下常常读书读到深夜。少年的勤学苦读，是后来他获得巨大成功的重要基础。

“人的影响短暂而微弱，书的影响广泛而深远。”书籍影响了一代又一代人的思想，实现了一位又一位有志者的梦想。书籍使人类从无知到有知，从有知到好知，从好知到乐知。书籍培养了各行各业的有用之才，推动了人类思想的快速进步，是社会发展的巨大贡献者。不必惊叹于他人的出色才能，不必厌恶自己的过分愚笨，因为你是世界上唯一的你，与众不同的，独一无二的。“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善读，可以，医愚。如果你还有一颗上进的心，如果你还想超越某人，如果你还希望变得智慧，如果你还想保持一颗平静的心，那就让阅读——成为一种习惯。“鸟欲高飞先振翅，人求上进先读书。”现在，你可以选择赞成阅读，抑或是反对。但在绝版的青春里，不能犹豫，更不能选择一个错误的选项。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三**

《童年》 高尔基

好词：

忽如其来、飘忽、兴趣盎然、熠熠生辉

好句：

伏尔加河蓝色的水面上，桔红色的轮船在逆流而上，而一张张金色的叶片则缓缓顺流漂下。

我非常害怕外祖父，总觉得他的绿眼珠无时无刻不在盯着我看。

那曲子激昂中含着忧伤，仿佛是从高山奔流而下的河水，激荡在房间中。

经常有人听见了他们的歌声从窗户底下停下来看着他们，那一张张仰起的面孔让我想起没洗的脏盘子。

“唉，你们这些人碍…!”他常常这样忽如其来地叹气，也不知在感叹什么。“人碍…”的尾音总是被他拉得长长的。

茨冈脸色红红地走到厨房中间，像一团火焰般地跳动起来：两手高高扬起，脚步快得让人难以分辨，衬衫抖动着，像燃烧一般发出灿烂地光辉。他放纵地舞着，仿佛打开门让他出去他就能跳遍全城!大家都被他感染，跟着他颤动起来。

歌唱中，外祖母时而前进，时而后退，时而飞旋，青春瞬间回到了她的身上，令她呈现出一种鲜花绽放般的美丽。每个人都被她吸引住了。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四**

在一个寒冷的下午，终于看完了这篇小说，对于人性的淡漠和绝望，我并没有更加多的体会，这本来就是生活的本质。令我思考的是，真正定义一个人的，是什么?

格里高尔算不上一个有志青年，由着生活随波逐流，但至少能扛起重担，为一家人的幸福而努力。有自己的小埋怨，有自己的小理想，想到能供妹妹上音乐学院，兴奋又有些被自己感动——一个活生生的人，鲜活地就像我们每一个。

上天不公，起床发现变成了屎克郎君，从此身体每况愈下，家里缺少了顶梁柱，舅舅不爱姥姥不疼的。全文因为完全是站在格里高尔角度描述的，照理说，会多多少少与主角同仇敌忾，但结尾终于咽气之后，连我都舒了一口气。我突然想起早先看的一部电影，叫《芋虫》，只剩躯干的战争英雄被送回家乡，保有旺盛的食欲与性欲，妻子忍着恶心满足军神蓬勃的欲望。同样是异化，军神如果不受到良心的谴责，可能过得要比格利高里好很多。

人就是他所穿的东西，也是他所吃的东西。格里高尔作为一个正常人所拥有的价值就是养家糊口，为家人起早贪黑，劳累奔波苦。当从他身上抽离了这些之后，他就不再是那个格里高尔了，但卡夫卡更加狠，这些他所珍视的东西除外，他还要剥夺他人的外形。

那么让我们试想一下：一、格里高尔生了大病，失去了工作的能力，但是依然以一个人类的模样生存，结局当然不会相同，但也许就是时间问题，久病床前无孝子，家人们可能顾及他人类的外表，不至于如此撕破脸。

二、格里高尔变成了屎壳郎，但每天都会拉金子出来。这种情况下，家人可能还是将他锁在房间里，但是，会好生伺候着吧，妹妹也不会希望赶走它。如果这时候出现了可以治愈他的药水，我还是相信，家人们还是会讲格里高尔变回人形的吧，但是是立马吗?

三、格里高尔变成了可爱的小兔子，而不是屎壳郎。

可能性有无数种，我想说的是，内心的格里高尔，永远是那个格里高尔，但是外形的变化，能力的变化，却分分钟改变了大家的态度。

人生在世，怎么想没有多少人在乎，怎么做无论被动主动，做什么才是定义一个人的标准，细想其实也有些无奈吧。

一觉醒来发现自己变成了甲虫，与过去的生活完全颠覆，生活的不协调，内心巨大的恐惧，家里人的惊恐，格里高尔开始了自己短暂的变形人生。

最大的悲哀莫过于家人的态度从惊恐-悲伤-厌恶憎恨的一系列变化。本来是家庭经济支柱的格里高尔，在变甲虫后为家里带来了沉重的负担，家人不得不谋求出路，开始为生活而奔波，家人逐渐发现，格里高尔这一甲虫使他们的生活无比沉重、无比厌烦，原本家人间的亲情逐渐褪去。当对格里高尔的不满出现在最高点以致家人决定对他扫地出门、抛弃他，陷入绝望的格里高尔亦在无边的哀伤绝望中结束了自己的变形人生，一切都戛然而止，家人发现，他们又可以过上了满足殷实的生活。

卡夫卡笔下的变形虫，当他的出现为周边的人带来极为不协调、负担，即使身边是至亲的人，在受到现实生活的长期侵蚀打击下，还是会对曾经的至亲选择放弃。“生活比地狱更地狱”，残酷的生活、无止境的痛苦终将会对维系人与人关系的情感纽带给吞食干净......

另一方面，作为变形虫，好比存在于社会现实中的底层群体，面对的只有无尽的煎熬，永无出头天日的沉沦，直至消失......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五**

雨来，多么鲜明，多么响亮的名字!

小小英雄雨来的名字早就已经家喻户晓，人人皆知了。12岁的雨来掩护革命干部和鬼子作斗争的故事，已经传遍了大江南北，歌颂赞扬了雨来机智勇敢，不怕牺牲的高尚品质!

糖果和戒指的诱惑，对与小小年纪的他来说是具有多么大的吸引力，可是，他不但没有接住糖果和戒指，更没有说出革命干部李叔叔的下落，多么令人佩服，多么让人赞叹!

来自：作文大全雨来在破旧的房子里艰苦的读书，想起这点，心里突然有一种惭愧之心，我们有花园似的美丽的学校，我们有明亮宽敞的大教室，我们有舒适漂亮的寝室，我们有照顾关心我们的老师。一切的一切，是那么的美好，可我们却完全不在乎，完全不懂得，我们不好好学习，我们不好好听话，老师家长批评起来，我们总是有一万个理由。我们和雨来有着多么明显的生活条件差异，也有着多么明显的品质素质差异，我们不得不感叹英雄-----雨来。雨来-----英雄。

也许人人都会说，我很机灵，我很聪明，但是到了真正的危急的时刻，你的机智和聪明能不能淋漓尽致的发挥出来呢?我想任何人都不会有这样绝对的保证和承诺。但是雨来可以，鬼子让他带路，聪明的雨来却把鬼子带进了地雷阵，雨来假装一脚踩空，滚到了河里，趁机逃脱。雨来的游泳本领是不用人们怀疑的，他在河边生活了20--年，水性非常好。我想雨来能在关键时刻乘机跳到河里，然后游走，这与他的生活环境也有很大的关系。他在面对鬼子的时候，能够不害怕，更没有当面求饶，而是积极的想办法，想对策，既能逃脱鬼子的控制，又能消灭鬼子。是多么勇敢，不得不让人佩服，不得不让人赞扬!

雨来的勇敢和机智让我陷入了沉思，是一股什么力量让他在凶狠的鬼子面前不屈服，不低头，是什么力量让他把人民的安危，把革命的安危放在第一位，是什么力量让他如此的坚强?我百思不得其解。

一个12岁的孩子，我想，也许一个大人都不能做到他那样的冷静沉着，机智勇敢。

雨来是真正的英雄,是名副其实的英雄,他将是人们心目中永远的英雄.有一次,我6岁的弟弟问我:\"姐姐,你知道雨来的故事吗?\"我故意摇摇头,于是,只见弟弟绘声绘色的讲了起来,讲的和书上的差不多一样,弟弟口中的雨来是那么伟大,那么高尚,那么勇敢,那么精灵.实际上呢,他确实是和弟弟讲的那样,至少在我的心中他是一个让我永远瞻仰,永远钦佩的人.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六**

读书大家都会，但认真、仔细读书的人不多，古往今来有许多名人用诗句、诗文来赞颂书，书是我们的益友，他带领我们到书的王国去获取“能量”-那就是知识!

从小学甚至幼儿园老师就教导我们好读书，因为读书可以提高人的文化修养和文化素质。这种好事情有些人就不懂得珍惜，而这种人就会失去获得知识的好机会!

说道读书我不由自主的想起了高尔基的名言：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这句名言，这句名言的意思是：你要想进步，就要看书。书就像楼梯一样一步一步向上爬，最后抵达终点

只有读有知识的书，才能进步，就像爬楼梯一样书本中的知识和经验是人类社会前进阶梯!

只有读有知识的书，才能进步，就像爬楼梯一样。

在中华民族的历史上出了许多有气节的人物，往往这些名人都是养成了热爱学习、酷爱读书的好习惯，例如：毛泽东经常看书看得很晚，他的保健医生徐涛很担心他的身体，劝他多休息，但是他不听后来，徐涛发现毛泽东喜欢聊天，就找机会和毛泽东到户外散步聊天。有一天，两人出去散步，毛泽东说：“我在湖南读师范的时候，喜欢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的书读得不多，还得补课。”徐涛说：“我正好相反，社会科学的书读得太少，现在也得补课。”毛泽东兴致来了：“我们以后多聊点自然科学吧。”后来，他问徐涛：“石油怎么开采?怎么炼?有哪些用途?”徐涛回答不了，就去查书，查完书再聊。这样一来，毛泽东常常向他提出新的问题，徐涛只得一次次地查书后来，徐涛发现自己读的书，毛泽东也在看，因而问的问题也越来越深，被他难住的时候就更多了。徐涛问：“主席，您是有意考我吧?”“哪里是考你，你在帮助我读书，帮助我增长知识。”

一听这话，徐涛茫然了：本想劝他少读书，其结果倒逼他多读书了。于是他趁势说：“主席，您读书很多，但方法不科学。您这么整天读，不休息，太疲劳，违背辩证法嘛。”又说：“主席，您电影不看，对打扑克、下棋没兴趣，体力活动不搞，长时间进行一种劳动，最容易疲劳。”

毛主席却摇头了：“你那点辩证法不全面，你对事物的理解也有局限。看文件累了看报纸，看正书累了看闲书，看大书累了看小人书，看政治书累了看文艺书，我这也是一种休息。你不承认?”毛主席就是这样执着地从书本中吸取知识;莎士比亚曾说过：书籍是人类的营养品。这句话一点都没错，人如果一旦犯上“书瘾”一天没有书将会像犯毒瘾一样!

读书不是只看一遍就算看了，这样就是自己骗自己，这样是不会懂的知识的。其实毛泽东不止会打仗，毛泽东还是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无产阶级革命家、战略家和理论家，中国共产党、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主要缔造者和领导人。

读书的方法有很多但不会掌握方法等于没看。有些人认为读课外书耽误学习，这个观点是错的因为读书本是一种学习，读书能把书里的知识学到自己的脑子里，学习语、数、英能记住各种那个知识，好读书的习惯每个人都应该养成。

要读书必须做到以下几点：

1。在书里的好词、好句、好段都要画出来并记住，自己觉得非常好的需要背下来要深深地记在心里!

2。读书要知道这本书的作者是谁，要知道这本书讲的什么事能见的概括出来!

3。把自己想象成故事里的主人公，来站在主人公的角度上想想要是自己是主人公自己会怎样，要是在生活中自己会怎样!

4。读一本书就要读透彻，一遍又一遍不断从书里获取知识，读一遍根本不能叫做读书只能叫做看书!

5。读书的时候脑子要思考，要认真的思考，看不懂的地方要谦谦虚虚的问别人，把问到的知识记下来不断思考看看对不对再继续看书，这样看书你才会汲取书中的知识。

6。古人曰：书犹药也，善读之可以医愚。少年富兰克林刻苦求知，忠诚伟大的科学家。读完一本书后想想自己有没有理解书的内容，书里的知识是否掌握，没掌握继续读，知道读到全会才算把书中的知识全部掌握，才会成为强者!

读书使人充实，讨论使人机智，笔记使人准确。因此不常作笔记者须记忆特强，不常讨论者须天生聪颖，不常读书者须欺世有术，始能无知而显有知。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周密，科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庄重，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辩：凡有所学，皆成性格。人之才智但有滞碍，无不可读适当之书使之顺畅，一如身体百病，皆可借相宜之运动除之。滚球利睾肾，射箭利胸肺，慢步利肠胃，骑术利头脑，诸如此类。如智力不集中，可令读数学，盖演题须全神贯注，稍有分散即须重演;如不能辨异，可令读经院哲学，盖是辈皆吹毛求疵之人;如不善求同，不善以一物阐证另一物，可令读律师之案卷。如此头脑中凡有缺陷，皆有特药可医从小学一年级开始爸爸妈妈和老师都要求我们读书好好读书读好书，因为读书好我们才好读书，好读书我们就要读好书。大家可以这么理解!大家都知道“中国的高尔基”-鲁迅先生生平最爱看书，出版一部部小说，被毛泽东同志评为伟大的无产阶级的文学家、思想家、革命家，是中国文化革命的主将。也被人民称为“民族魂”。他就是小时候好学习好读书，才有所成就的!所以说要珍惜时间、博览群书才能像中国几代伟人一样做一个有气节的中国人!着名数学家苏步青主张读书要多读、精读、他读书时，第一遍一般先读个大概，第二遍、第三遍逐步加深理解。他就是这样来读《红楼梦》《西游记》《三国演义》的。他最喜欢《聊斋》，不知反复读了多少遍。起初，有些地方不懂，又无处查，他就读下去再说，以后再读就逐步加深理解。苏步青读数学书也是这样的，他总是边读边想，边做习题，到读最后一遍，题目全部做完。他认为，读书不必太多，要读的精，要读到你知道这本书的优点、缺点和错误了，这才算读好、读精了。这样的读书方法值得我们认真学习。

美国前总统罗斯福的夫人曾说：“我们必须让我们的年轻人养成一种能够阅读好书的习惯，这种习惯是一种宝物，值得双手捧着，看着，别把它丢掉。”

现在的社会特别看重读写能力，他是我们接受教育和选择职业的垫脚石。如果你不喜欢读书，或者因为阅读能力和理解能力比别人差而灰心，这样的人必须要有耐心和恒心寻找你的读书办法。

大量阅读是完善自我的必由之路。因为阅读好书就像跟历代的名贤圣哲长谈，他们高尚的情操会对我们产生潜移默化的影响。

大家要知道，读书之所以是一种乐趣，并不在于作者告诉你什么，而是因为读书使你积极思考。在作者的书里，你的想想在书里驰骋，你的思考有可能比作者的文笔更好，更详细这样一来你不仅从书中了解世界，体验作者的生活，你也会重新认识你自己。但是，只有诚信读书，读书才能成为一种乐趣。假如你因阅读而变得高尚、聪明、善良、文雅，读书就不再是一种负担!

书籍是人类最好的老师，读书的益处很多，不仅能扩大人的知识面、陶冶人的情操、让人明真理，辨是非，对学生来说更能提高他们的写作水平和语言表达能力，养成爱读书的好习惯可以使学生受益终身，正所谓“书中自有黄金屋”。所以人应从小养成良好的读书习惯。

自己想读书而又不喜欢读书怎么办：自己看看伟人读书的故事，看看伟人是怎么成名的。

看书不要上瘾玩的时候痛快玩，读的时候认真读。一天到晚伏案苦读，不是良策。读书到一定程度就得休息、补充能量。读书之余，一定要注意休息。但读书时，一定要全身心地投入，手脑并用。不要让自己在很累很累的情况下读书这样也会读不好书的。这样反而会消耗体力，体力不支!

记住!读书对人是有益的，读书多了，就知道了读书的好处了!让我们大家在阳光底下快乐读书，快乐学习!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七**

试想一下，如果你是一个腰缠万贯的富豪，当你失去全部财富，变得一贫如洗后，你会怎样?如果你本来拥有一个幸福美好的家庭，有慈祥的父母，温柔贤惠的妻子，还有单纯可爱的儿女，而当他们一个一个的被死神带走，从你的生命里消失后，你又会怎样?是崩溃到没有灵魂，每天行尸走肉般的呼吸和心跳，还是决定干脆放弃自己的生命，结束这痛苦的人生?

余华老师的《活着》就把这些如果变成了真实，他用细腻的文字，向我们讲述了人世间最难以承受的悲欢离合，讲述了生命的脆弱和不堪一击，即使再鲜活的人物，在强大的命运面前，还是显得那么的渺小，那么的苍白无力…他向我们展示了一个坎坷曲折的人生，并以此向我们诠释了活着的本质：

活着，是为了活着。

每每想起那些艰难的岁月，都让我们止不住泪湿双眼，因为生命里难得的温情将被一次次死亡撕得粉碎。如果你真正走进主人公福贵的生活里，你会发现，那个时候你所追求的将不再是其他，而是简简单单的活下去。除此之外，一切都是奢望…

那么现在，想想自己，正享受着美好的青春，拥有父母和家人的关爱，健健康康，衣食无忧…我们还有什么理由去抱怨上天的不公平，抱怨活着有多辛苦?

和主人公鲜明的对比，我们的种.种不如意就像是一种无形而有力的讽刺。

优越的条件使人变得懒散。

如果说福贵的坚持和豁达，为我们谱写了一曲豪迈的生命赞歌，那么余华老师，便是最能把这首歌表现得淋漓尽致的人。而我们，在聆听之中，享受了一次生命的洗礼。

**安妮日记读书笔记摘抄篇八**

假期读了魏书生老师的《班主任工作漫谈》，从这本书中，不仅获取了当班主任的宝贵经验，还领会了做人的准则，感觉它像一盏指路明灯，引领着我们走进神圣的教育殿堂，在这里，教育成了一种艺术，教育成了一种享受。下面简单的写几点我的心得体会。

一、自主管理，习惯养成。魏书生老师说：“坚信每位学生心灵深处都有你的助手，你也是每位学生助手。”以前的班级管理中多半采取的是“孤军作战”，只挑二、三个工作能力强、有责任心的孩子协助管理班级，长久下来，其它学生失去了锻炼及施展的机会，班级管理模式单一简单。

而魏书生班主任工作经验的全部内涵可以用四个字来概括：民主、科学。依靠这两件法宝，在他的班中，形成了一种互助、互动模式，全员参与，相互制衡，人人既是管理者，同时又是被管理者，管理因时而动，权力彼此制约。而教师则处在一个驾驭、服务的位置上。这样做，培养了所有学生的集体主义精神，增强了班集体的吸引力。可以着手尝试“班长竞选制”、“班委成员推荐制”，形成班级事事有人管、人人参与管的班级合力，使班级管理朝着健康、有序的方向发展。

在班级管理中，要注重关注每位学生的主人翁意识。在小学阶段，好习惯的养成将使学生一生受益。作为班主任，我们要学会扮演好自己的角色，放飞雏鹰吧，让他们自在飞翔。

二、以人为本，发展个性。“用孩子心灵深处的能源，去照亮孩子的精神世界，显然是最节省能源的方法。”魏老师认为自己班级成功管理的前提是尊重学生的意愿，尊重学生的人格，把他们当作实实在在的“人”，而不是驯服物。因此，他引导学生们“培养自信心从扬长开始”，“能受委屈的人才是强者”，先从思想上给学生一片自由的蓝天;在知识引导上，他引领学生们放眼未来，放眼世界，关注国内外科技动态，畅想月球，畅想广褒的宇宙，让学生从知识到精神领域都在一个自由的空间任其遨游。而我们现在的班级管理模式死板，教育教学模式处处束缚住学生手脚，“闭门造车”，不是“条条道路通罗马”的开放式教育，而是“自古华山一条路”的封闭式教育。放弃了以学生为主体，教育不就成了一盘散沙吗?我们师生都在累着。在今后的教育教学、班级管理工作中，我们要学会走进学生心灵，坚持以学生为本，让他们也能在知识与精神的无限空间里翱翔。

在新课程改革中，不再过分强调学科本位，不再偏重书本知识，加强了课程内容与学生生活以及现代社会发展的联系，关注学生的学习兴趣，注重学生终身学习必备的基础知识和技能。这就要求教师站在展望未来的高度，关注学生个性发展。

就教师个人文化素质提高方面，“要想给学生一杯水，老师应当是自来水”，形象说明了教师应当具有扎实的鲜活的知识。现代教师，不仅要具备一定的学科专业知识、心理学知识，还要不断学习并尝试运用新课程理念，注重课堂知识的生成，关注学生的个性发展，这样，学生才能在轻松、愉悦的环境中接受学习。

正是魏老师丰厚的文化涵养以及他“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的新理念的有效实施，关注每一位学生的发展，才能做到教师工作游刃有余，学生学习轻松愉快。这不正是我们为人师者所要努力追求的境界吗?魏书生老师还告诉我们：“许多事情是没有选择的，但你可以选择态度。”是的，人们不是已经总结出“态度决定高度”吗?只有我们用“捧着一颗心来，不带半根草去”的执着去追求教育的至真、至善、至美的境界，我们才会自豪：我骄傲，我是一名光荣的人民教师。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